

基于混合式教学下“智能纳税申报”课程教学研究

陈佳林

广州商学院会计学院, 广东 广州

收稿日期: 2024年4月11日; 录用日期: 2024年5月9日; 发布日期: 2024年5月16日

摘要

智能纳税申报是税务类课程中的一门主要专业课程。该课程内容多, 对于基础理论知识要求较高, 充分融合了理论与应用。学生在学习的过程中存在许多隐性问题需要解决。本文从混合式教学方向进行研究与探索, 利用当前的信息技术解决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提高教学质量。

关键词

纳税申报, 混合式教学, 教学质量

Research of “Intelligent Tax Return” Course Teaching Based on Blended Teaching

Jialin Chen

School of Accounting, Guangzhou College of Commerce, Guangzhou Guangdong

Received: Apr. 11th, 2024; accepted: May 9th, 2024; published: May 16th, 2024

Abstract

Intelligent Tax Return is a major professional course in the tax course. The course has many contents and requires high basic theoretical knowledge, which fully integrates theory and application. There are many hidden problems that students need to solve in the process of learning. This article researches and explores from the direction of blended teaching, using the current information technology to solve the problems in the teaching process, improve the quality of teaching.

Keywords

Tax Return, Blended Teaching, Teaching Quality

Copyright © 2024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伴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 经济业务的形式以及内容愈发的多样, 社会各界对于经营主体的税务问题愈发的关注, 纳税类课程在各大院校中所占比重越来越高, 可以称为本科教学中的核心类目课程。随着这几年人工智能的广泛运用, 教学内容以及形式也不断进行着更新, 由开设传统的《纳税申报课程》转化为《智能纳税申报》, 在课程内容的升级变革中, 也不断要求着教学方式的变化, 因此基于混合式教学在其中显得尤为必要。

2. 智能纳税申报课程中存在的问题

2.1. 税法理论基础薄弱无法充分理解申报过程内容

在整个税务申报的过程里, 因为税种丰富涉及到行业较多, 因此对于学生的《税法》理论知识是有一个基本的要求。但是通常《税法》课程的开设会基于第三或第四学期, 《智能纳税申报》课程则是开设在第五或第六学期, 这就导致两门课程内容虽然高度衔接, 学生在对知识的掌握上缺会出现时间空档。因为总课时设置的原因, 在进行《智能纳税申报》课程中无法过多的深入介绍有关理论知识, 因此在讲到某些税种的申报过程时, 学生无法理解为什么步骤与步骤之间的关联是如此。以企业所得税模块的纳税申报进行举例, 由于企税计算过程里存在较多的纳税调整事项, 故在整个申报过程中需要将此信息进行列示, 但在整个教学过程中由于学生对于纳税调整事项部分税法知识点的缺失, 无法顺利理解并展开申报工作。

2.2. 学生课程结束后较难独立正确的开展申报工作

在教学过程中学生因无法理解申报税过程中的许多基本理论知识点, 同时智能纳税申报过程里会有较多的自动关联数据, 故而为按时完成实验任务会采用“机械式”记忆的方式, 将每一个操作步骤记录对照着进行纳税申报。一旦申报经济业务的细节发生变化, 学生无法正确辨别并进行处理。例如在对于增值税的税务申报过程中会涉及到附加税费的申报, 学生因对于附加税费的理解缺失单纯记忆申报表填写步骤, 往往在进行一些数据更正后遗漏附加税费申报的更正, 发生多次错误。

2.3. 税务知识点变化较快涉及行业较广

我国为了大力支持科技创新鼓励实体经济和小微企业的发展, 面对不停变化的新的经济形式与经济变化, 不断的在推进减税降费政策, 同时不断调整税收政策。这就要求我们在进行教学的过程中时刻关注我国税收政策的动态调整, 结合新的知识保证教学内容的时效性[1]。抛开税收政策的变动影响, 不同行业不同主体在同一税种下所涉及到的纳税申报也是有所差异的, 因此学生对各行业相关处理方式均要掌握, 加大了课程的难度, 影响学生的积极性。

3. 基于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下的课程设计

3.1. 课程内容与课程价值

《智能纳税申报》是会计专业的专业任选课，对应《税法》《税务会计与纳税筹划》课程的实验课程，授课对象为会计学院会计专业学生。本实验课程以培养学生实际操作能力为培养目标，模拟企业开具发票，熟悉企业纳税申报流程，根据案例手工采集发票，手工填写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一般纳税人适用)和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手工填写消费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手工填写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及各类明细表；同时模拟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和小规模纳税人网上申报、个人所得税网上申报、消费税网上申报、企业所得税查账征收网上申报。通过实验操作，理论联系实际，加深学生对税法知识的理解和掌握，提高学生的专业动手能力，为学生毕业后从事财税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智能纳税申报》课程是《税法》及《税务会计与纳税筹划》课程的延续和实践，实践性强，该课程的开设，是我院培养高素质应用型、复合型人才的重要举措，通过该课程的学习，掌握各类税种的申报原理及申报流程，掌握各类税种申报表的主表与附表之间的关系，模拟企业开具发票，填写各种纳税申报表，主要税种的网上纳税申报表填写，完成网上缴税工作。该课程有助于培养具有财税创新能力及实践操作能力的应用型综合性复合性人才，为学生走向社会，从事财税等相关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3.2. 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应用一：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报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纳税申报总共合计 8 课时进行的教学设计，因增值税中不同的经济业务以及不同行业的申报过程略有差异，故而整个授课流程可以秉持层层递进的原则由浅到深进行授课。实验要求学生能根据经济业务熟练填写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一般纳税人适用)；独立自主分析主表与附表之间的数据关联关系；熟练掌握主表的数据来源与计算流程。针对这一章节内容的混合式教学将分为课前、课中、课后三个时间顺序进行，并以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纳税申报的前 4 个课时作为对象进行详细完整的课堂设计。

1) 课前：提前一周在线上平台发布教学资料。具体的教学资料有：基础测试题、税法基础课幕课与课件、下一节课课程实验案例资料。首先学生均需完成增值税税法相关内容基础测试题，以 75 分作为测试成绩分界线，低于 75 分的同学需要进行税法基础课幕课的学习，完成此任务节点后再进行本周案例资料内容的预习工作。高于 75 分的同学则可以直接进入到实验案例资料的预习工作。此外，在线上教学平台建立课程沟通群，在课前收集学生前期学习过程中有疑问的部分，教师需要对学生课前线上任务进行约束与评分工作。

2) 课中：课中主要是以线下学习为准，教师通过 5~10 分钟时间利用超星平台检验学生课前学习效果，并在此过程中结合增值税纳税义务人、增值税税率、增值税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和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的计算公式进行课程理论知识的铺垫。课堂对于理论知识讲授过程中主要有针对性的对于课前测试中出现的薄弱知识点重点介绍。理论知识介绍完毕后，因为是首次进行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纳税申报，因此本节课的重点任务是介绍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纳税申报系统以及申报步骤。此模块以老师讲授为主，按照申报步骤的先后顺序依次介绍采购与销售专用发票的采集工作，认识每一项申报表的内容并介绍申报表与表之间彼此的钩稽关系，进行申报表的发送与缴税工作。整个过程中可以通过线上平台插入课堂小问开设弹幕让同学们参与谈论以及提出自己的问题，从而调动学生的课堂积极性，真正的参与到课程内容上来。

3) 课后：由学生结合课中(线下课)实验过程总结易错点并提交到线上平台，并完成老师发布在税务

实训平台中的案例作业，独立完成并进行评分，并计算学生的作业成绩。

3.3. 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应用二：增值税不同行业或业务的授课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纳税申报的首次线下授课中带领学生充分认识了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纳税申报系统，因此在进行第二次课程设计的过程中，会借用混合式教学线上线下结合的形式进行翻转课堂模式的设计。翻转课堂对于原本传统最大的教学特征就是老师由单方面知识的传授转变为了知识的引导者[2]，学生由原本被动的接受知识转变为知识的探索者。相较于第一次(2课时)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纳税申报，第二次(2课时)授课内容主要是在第一次授课基础上增加了无票视同销售的经济业务，以及涉及到增值税减免业务。因此授课内容递进外加混合式教学模式为翻转课堂提供了良好的先决条件。对于本次课程的教学设计同样将分为课前、课中、课后三个模块进行展开。

1) 课前：教师录制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纳税申报操作视频上传至线上平台[3]，对学生做相关任务点发布。上传视同销售的定义与涉及增值税的处理、增值税减免理论内容的慕课与课件。要求学生在课前将上述任务点按期完成。提前发布课程的实验案例资料，对案例资料做好提示标注工作，要求学生提前预习。

2) 课中：相较于首次课程的不同，线下课的开始将由学生开始，给予学生独立操作的时间，在此期间教师通过巡视的方式不断观察并收集学生在线下操作过程中主要遇到的问题与困难，在线下课的最后20分钟教师开始进行本节课堂知识点总结，教师结合学生独立实验操作情况介绍无票视同销售应该如何进行销项采集以及采集过程中价款的问题，解释涉及到免税销售的处理原则以及申报表主表和附列资料在此业务上的联系。

3) 课后：学生整理并复盘本次课程实验任务，编写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纳税申报的平时实验报告，结合自己独立操作过程中的所思所感，并分析实验中的数据与结果，写明纳税申报完整流程与原理，加深对实验的理解并提高自主探索学习能力。

4. 混合式教学下的效果分析

4.1. 在混合式教学方式下，学生可有针对性提前夯实理论基础

通过超星学习通后台提前发布本周课堂所需掌握的理论知识，直接通过后台数据现实学生整体的学习情况。课堂上结合超星上发布的理论知识进行提问做实验教学的引入，在此过程中学生无论基于主动或是被动均需要提前复习税法的理论知识，大大提高了课堂上的效率，将更多的教学重点放在申报过程中的讲解，也可加深学生在实操过程中对实操本身的理解。

4.2. 学习路径更加丰富，体现教学的差异性

由于学生与学生之间也存在较大的个体差异，通过线上平台首先可以根据学生的学习情况以及提前发布的考核情况，老师对个体存在的差异有大致地了解；其次线下课程因时间有限老师主要会以教学大纲为主要指导，顾及学生中的大多数，从而忽略部分个体差异较大的学生。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混合式教学，教师可以在线上为学生提供多种教学资料供其进行选择，无论是理论基础亦或是实务案例再到某一学科关联学科的延伸，学生有了更加丰富的学习途径不再拘泥于单独某门课程本身，更具有专业整体的系统性。

4.3. 可以做到翻转课堂，以“生”为本

在传统的教学中，采用的是老师介绍实验内容 - 演示操作 - 学生操作，通过混合式教学，学生可以

在线上渠道提前了解实验内容并且观看教师提前录制的演示操作视频，到线下课堂中学生带着疑问与不确定自行进行一次独立纳税申报，在独立申报过程中存疑、思考并且反馈给老师，老师根据学生独立申报过程中出现问题进行针对性解答。在此过程中学生必须保持独立思考的能力，同时能够真正做到每一个课堂都是以“生”为本。

4.4. 部分学生对于混合式教学存在抵触心理

混合式教学下，主要途径就是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相比于传统的教学形式，学生除了需要在课堂时间内保证学习任务，同时还需要花费更多的课余时间进行线上的学习。随着执行混合式教学的老师越来越多，无疑是增添了学生的学习负担并影响了学生的学习积极性。面对这一困境，一方面老师应当制定相应的考核政策约束学生的线上学习行为，同时在发布线上任务时，不应任务过于冗长，让学生可以利用碎片化时间进行学习。此外还应利用线上平台的特殊性，增添知识的趣味性，提升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4.5. 混合式教学方式下的教学进度难以得到完全保证

混合式教学方式下尤其是实行“翻转课堂”的方式，非常依赖学生的配合程度。不同班级学生的学习氛围、性格和理论基础均有差异，因此从最终的授课来看，不同班级执行同一套教学程序，教学进度却存在显著差异，对于基础较差并且线下课中与老师互动性较差的班级，在多次授课中均出现未完成当日授课任务的情况。这一困境反映出，在混合式教学线下授课的过程中，教师丧失了部分对节奏的把控。因此需要不断提升教师在教学过程中的素养，熟悉知识点架构，加强对于课堂时间的规划与把控工作，能够基于全局在授课过程中做一定的取舍。

5. 结论

在混合式教学的过程中应当充分利用线上平台，对于学生线上平台设立相应的考核要求。认真针对课程不同章节内容进行分析，结合线上线下的特点与差异，合理地进行每一节课程的教学场景设置。充分利用国内外优质的网络资源，积极进行教学创新。从过去的教学存在的问题入手，始终秉持以生为本的思想，重视学生差异，不断完善和探索混合式教学在《智能纳税申报》课程中的应用。

参考文献

- [1] 沈小芳. 基于混合式教学的“经济法基础”课程精准化教学研究[J]. 教师, 2023, 40(33): 102-104.
- [2] 王丽, 李忠浩, 秦睿玲, 等. 微课在动物解剖学教学中的应用[J]. 中国兽医杂志, 2021, 57(12): 128-130.
- [3] 王燕. 三段混合式教学在中职纳税实务中的应用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南充: 西华师范大学, 2021.